

檔 號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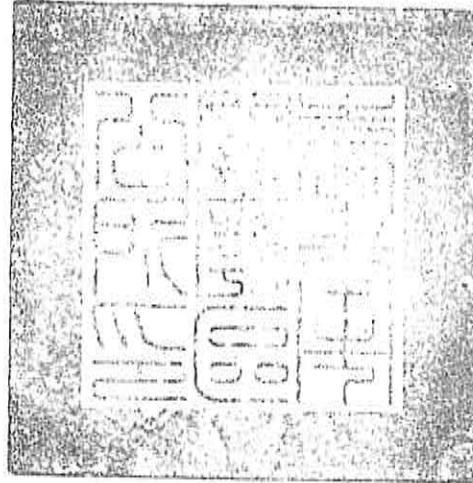
保存年限：

## 臺南市關廟區公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

發文字號：南關所建字第1090047394號

附件：



主旨：撤銷本所109年1月15日南關所建字第1090005083號公告，請周知。

依據：

- 一、臺南市建築管理自治條例第6條第1項第1款辦理。
- 二、行政程序法第100條、第102條及104條。

公告事項：旨揭公告內容為現有巷道認定案，因部分道路尚存屬性疑義，先予撤銷旨揭公告。

# 區長王素珠